#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 1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

为充分利用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寿光美伦纸业")现有制浆能力及成本优势,优化公司市场布局,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原 60 万吨牛卡纸厂房内新建一条 51 万吨的高档文化纸生产线。

# 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,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。会议以 10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寿光建设 51 万吨高档文化纸项目的议案》。

# 3、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须的审批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需经股东大会批准。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二、投资主体情况介绍

公司名称: 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址: 寿光市圣城街 595 号

法定代表人: 耿光林

注册资本: 人民币 300,000 万元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:生产销售铜版纸、纸板、纸制品、造纸原料、造纸机械;销售纤维饲料、胚芽、蛋白粉、造纸助剂、化工产品(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)、电力、热力、煤炭、石膏、造纸机械配件;造纸技术研发咨询服务;经营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货物、技术进出口业务。



# 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本次拟投建的 51 万吨高档文化纸项目原材料为市场外购的商品浆板和自制的化学浆。 51 万吨高档文化纸项目总投资约 376102 万元人民币,其中项目建设投资 340903 万元,建设期借款利息 7962 万元,流动资金 27237 万元。寿光美伦纸业以现金和厂房投入 124901 万元,其余部分拟申请银行贷款 251201 万元。工程建设期为 18 个月。

# 四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目前尚未签署设备附属合同及其他合同。

# 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

项目建成后,将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在市场的综合竞争力和毛利率水平,并充分发挥公司的规模优势、自主创新能力及市场应变能力,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力,实现企业的利润最大化。

根据目前市场情况初步测算,项目建成达产后年可生产 51 万吨高档文化纸,年可实现销售收入约 31.11 亿元人民币,利税约 2.57 亿元人民币,其中利润约 3.08 亿元人民币。

# 六、风险提示

由于经营管理、市场及行业竞争、原材料价格波动、环境保护等影响因素,可能存在项目投资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特此公告。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七日

